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9樓

承辦人：廖恩廷

電話：02-8101-3735

受文者：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證輔字第11005000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為強化證券商資通安全防護機制，請落實執行相關防制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證券商網路下單登入時，應採雙因子認證方式(例如：下單憑證、綁定裝置、OTP、生物辨識等機制)。
- 二、證券商應要求客戶使用優質密碼並進行管控。
- 三、證券商應每日針對核心系統之帳號登入失敗紀錄、非客戶帳號登入嘗試紀錄等進行監控及分析，並落實「建立證券商資通安全檢查機制」規定。

正本：各證券商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、博仲法律事務所、本公司各單位

2021/01/08  
11:49:24  
章